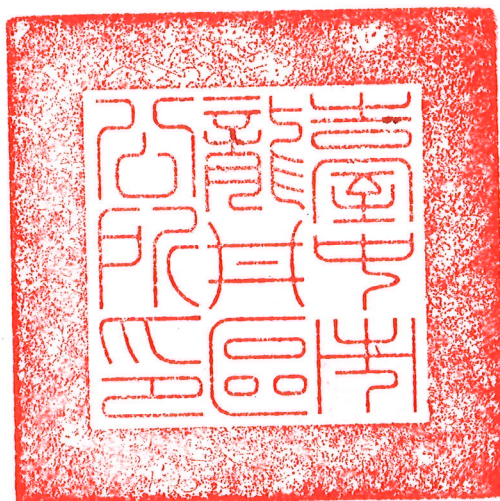


臺中市龍井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龍區社字第1150016041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陳奕昆君於115年7月8日發現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期間屆滿仍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社會救助法等規定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烏日分局115年7月27日中市警烏分偵字第1150029720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區民陳奕昆君（男，身分證字號F12314****，民國62年5月1日出生，設籍本區龍崗里13鄰沙田路四段598巷37號6樓之7），於民國115年7月8日17時30分許，於大肚區遊園路2段74巷2弄7之2號3樓住處內為人發現死亡，大體安置於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何宜真